

关于提前终止“苏信理财·恒信 I144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一、信托计划的基本情况和提前终止的建议

（一）信托计划的基本情况

苏信理财·恒信 I144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简称“本信托计划”或“信托计划”）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成立，信托计划资金用于受让无锡市藕塘职教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藕塘职教园公司”）基于《太湖流域洋溪河小流域（钱藕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协议》项下对无锡市惠山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惠山区政府”）所享有的部分应收账款债权。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办事处以其持有的土地证号为锡惠国用（2011）第 0352 号的划拨性质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惠山区政府履行债务偿付义务提供第一顺位抵押。同时，藕塘职教园公司、惠山区政府和我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编号：苏信集投(2014)第 0092 号】，约定藕塘职教园公司代惠山区政府履行债务偿付义务。

藕塘职教园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向我司提交了《关于请求提前还款的函》，主要内容为：根据《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春光苑安置小区（二期）B 标段建设主体及建设规模的批复》和无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征求做好市区征地拆迁安置住房上市交易相关工作通知修改意见的通知》要求，抵押给我司的土地【锡惠国用（2011）第 0352 号】须收回用于安置房建设。同时因藕塘职教园公司无法提供其他抵押地块，为此向我司申请提前归还剩余全部债务，以解其燃眉之急！

（二）提前终止的建议

现为防止信托项目风险敞口扩大，我司作为本信托计划受托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拟同意藕塘职教园公司的前述提前还款申请并提前终止本信托计划，现将该事项提交本信托计划受益人大会审议。

二、信托计划提前终止的条件

若本信托计划受益人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即同意藕塘职教园公司提前还款并提前终止本信托计划的，则本信托计划将于受托人收到藕塘职教园公司提前归还的剩余全部债务之日提前终止，受托人并将按照《苏信理财·恒信 I144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资金信托合同》进行清算分配。

若本信托计划受益人大会未审议通过本议案，则本议案及相应表决即行作废，本议案视为未审议。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8 日